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8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98,186,112股；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749,08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1988%；董事兼总经理曹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89,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214%；常务副总经理李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158%；副总经理宗跃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651%；副总经理罗春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579%；副总经理李文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651%；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2,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782%。（以下统称“减持主体”）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8月5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根据本次减持计划，减持主体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其中，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4,937,27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497%；董事兼总经理曹学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497,25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554%；常务副总经理李刚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26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289%；副总经理宗跃强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5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163%；副总经理罗春明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3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145%；副总经理李文权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5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16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75,5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195%。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安斌先生、曹学先生、李刚先生、罗春明先生、李文权先生、陈杰先生合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145,8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6482%，唐安斌先生、曹学先生、李刚先生、罗春明先生、李文权先生、陈杰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2021-096、2021-097）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宗跃强先生暂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宗跃强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安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749,080	2.1988%	IPO 前取得：802,100 股 大宗交易取得：3,662,4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5,284,580 股
曹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89,000	0.2214%	大宗交易取得：5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489,000 股
李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40,000	0.1158%	其他方式取得：1,040,000 股
宗跃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5,000	0.0651%	其他方式取得：585,000 股
罗春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0,000	0.0579%	其他方式取得：520,000 股
李文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5,000	0.0651%	其他方式取得：585,000 股
陈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02,000	0.0782%	其他方式取得：702,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安斌先生、曹学先生、李刚先生、罗春明先生、李文权先生、陈杰先生合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145,8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6482%，唐安斌先生、曹学先生、李刚先生、罗春明先生、李文权先生、陈杰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宗跃强先生暂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宗跃强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减持主体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公司副总经理宗跃强先生将根据个人资金需求、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股价

变动、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具体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故实际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相关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